

栾川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全县教育优质均衡综合提升项目（中小
学餐厨、宿舍设施）采购合同

甲方：栾川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洛阳冠尚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栾川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全县教育优质均衡综合提升项目（中小学 餐厨、宿舍设施）采购合同

甲方：栾川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 电话：

乙方：洛阳冠尚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甲方与乙方在本合同中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友好合作、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下称“货物”）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年10月29日起至 2025年12月31日止。
甲方将于合同期内以订单形式向乙方采购货物。

二、货物价格

合同金额：2186000元 大写：贰佰壹拾捌万陆仟圆

本合同项下货物价格为包干单价，该价格已包括货物制造销售、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等全部成本费用及应得利润、所有税费等。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本合同项下货物应为原厂生产，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以最新国家执行标准为准）及本合同约定，否则，乙方应负责更换；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

退货。

2、乙方承诺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环保有关规定，且不能对甲方的正常使用人员造成任何人身损害，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3、乙方所供应所有货物其规格、型号均按采购要求提供，未经甲方允许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调整或更换。

3、货物的复试、检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发生试验不合格并以投入使用，所引起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随车送达并下甲方提交：(1)产品合格证、质保卡；(2)产品检验报告；(3)产品使用说明书；(4)产地来源证明；(5)厂方生产证明；(6)重要部件清单、产地、品牌(尤其是进口部件)；(7)维修手册或保养说明书；(8)安装手册；(9)其他有关所供货物的文件。

乙方提供了任何上述文件并不当然地减轻或免除乙方在本合同内的其他责任。如因乙方没有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本合同项下货物质保期为年，自货到甲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或者不能达到使用要求，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24小时内进行退换，乙方应予退换，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四、交货期限

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向乙方发出订单，乙方在收到订单后

的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如甲方有紧急需要的,乙方同意按订单上甲方要求时间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五、包装

乙方应为货物提供适宜货物运输的包装方式,包装上应根据货物实际情况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等,对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及因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锈损,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或损失。

六、交货地点及运输费用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免费负责安装调试。运输费用及安装调试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承担货物交付甲方并验收通过前的毁损、灭失风险。

七、验收方式

1、货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三日内,甲方应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的,视为乙方交货完成,相应的毁损灭失风险转移。经验收不合格的,按本合同第九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2、无论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通过甲方验收,如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

八、付款方式

1、本合同付款方式适用如下第【 1】项之约定:(1)货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7 日内,甲方支付至货物价格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如

货物无质量问题，则扣除乙方应承担的全部违约金(如有)后，在质保期满后 7 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2)按月根据实际订单结算价款，乙方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发生的订单，供甲方审核，甲方书面确认无误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2、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要求给予维修、更换或退货，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并接收的才视为交货完成。由于上述原因致使延误交货时间，乙方仍应按本条第 3 项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3、乙方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且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且不减轻乙方因本合同应承担的一切责任。4、如甲方无故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每延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5、如果本合同所明确约定的违约金和乙方的其他责任仍然无法弥补甲方为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为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十、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且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有效证明。

十一、保密义务

双方就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了解到的一方商业秘密及其他重要信息，均应严格保密，但另一方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必须予以披露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约定的，应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保密义务的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之限制而永久存在。

十二、禁止商业贿赂

1、双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坚决杜绝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

本合同所称的商业贿赂，是指乙方或其他工作人员为促进交易或从甲方取得比他人更多的商业利益或更特殊的商业待遇而给予甲方员工个人的回扣、退佣、购物折扣、有价证券、礼品券、优惠券、置业、礼品、馈赠、游览或旅游、娱乐、招待、报销票据等形式的不正当利益。

2、若发现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存在商业贿赂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与乙方的一切合作，乙方应按甲方查明

的行贿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依法对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包括冻结所有应付账款,或向法院诉请乙方赔偿甲方的一切经济及商誉损失),乙方将同时被列入甲方黑名单,永不合作。

十三、通知

本合同正文首页抬头载明地址等联系方式为双方的有效联系方式。任何一方如改变其联系方式,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上述联系方式通知一方,即视为该通知已依据法律规定有效送达一方。

十四、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方式

1、本合同的签订、解释、执行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国(为本合同目的,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

2、因本合同的签订、解释、执行等发生的任何争议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约定 1、本合同各条款的名称仅供参考,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均以本合同内容为准。2、本合同谈判及签署是双方经充分协商并一致确定的。如本合同中的条款存在含义模糊的情形,对该等条款的解释应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者设定担保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5、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

律效力。6、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于 弘 子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曲 率 武

签署日期: 2025 年 10 月 29 日

